证券代码：300075　　证券简称：数字政通　　公告编号：2016-086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调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4月25日，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该等议案已经2016年5月18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授权，公司于2016年7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对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120,195.00万元调减至不超过104,510.00万元。

为了进一步落实中国证监会的反馈要求，公司于2016年11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再次调整，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104,510.00万元调减至不超过53,810.00万元；同时，由于募集资金总额调减，对应调减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从不超过8,000万股调减至不超过4,000万股。

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调整前：

公司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4,51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方向：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量
1	新一代“网格化+”智慧城市综合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	90,195.00	74,510.0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30,000.00	30,000.00
合　计		**120,195.00**	**104,510.00**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如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方式解决。

本次调整后：

公司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3,81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方向：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量
1	新一代“网格化+”智慧城市综合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	90,195.00	37,810.0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30,000.00	16,000.00
合　计		**120,195.00**	**53,810.00**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如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方式解决。

（二）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为不超过8,000万股。最终发行数量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有除权、除息行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本次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为不超过4,000万股。最终发行数量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有除权、除息行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定价方式等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根据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董事会本次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及金额的相关事宜已经得到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0 日